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陳重義 (主席)

陳重言

陳文民

葉于脫

崔漢榮

郭焯甜

陳明謙

胡國林 AHKSA, FCCA

朱初立*

趙雅穎* FCCA, AHKSA, CPA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胡國林 AHKSA, FCCA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主要辦事處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55-57號

2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ank of Bermuda (Cayman) Limited

36C Bermuda House

3rd Floor, P.O. Box 513 GT

Dr. Ray's Driv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栢年有限公司

香港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10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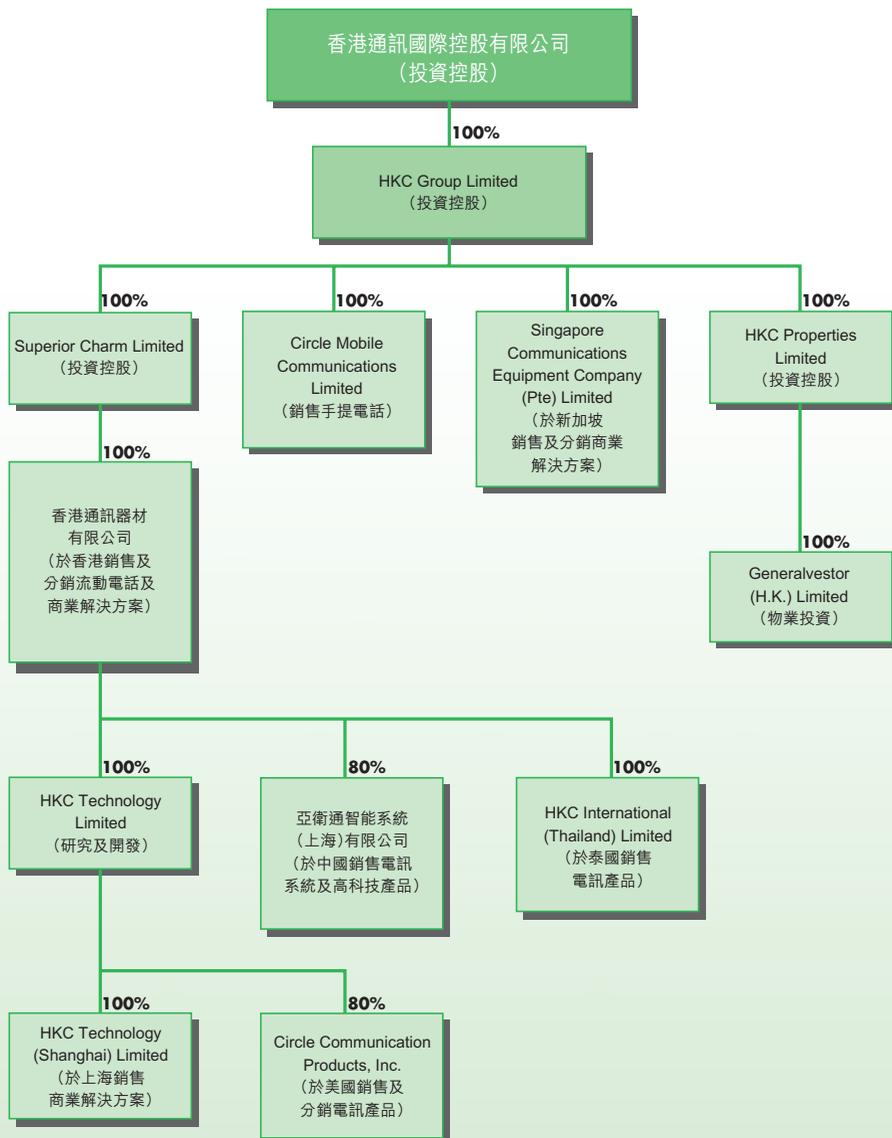
皇后大道中1號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號

集團架構



中期報告

香港通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中期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442,873	393,192
銷售成本		(402,216)	(349,537)
毛利		40,657	43,655
其他經營收入	4	164	86
銷售及分銷成本		(3,021)	(3,801)
行政開支		(32,773)	(31,674)
經營業務溢利	5	5,027	8,266
融資成本	6	(452)	(18)
收購附屬公司之商譽		(300)	—
除稅前溢利		4,275	8,248
稅項	7	(953)	(1,482)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322	6,766
少數股東權益		155	—
期內溢利		3,477	6,766
股息	8	—	—
每股盈利－基本（港仙）	9	0.80仙	1.56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83,338	85,338
物業及設備		52,480	50,470
商譽	11	5,698	—
證券投資		2,000	2,000
會所債券		335	335
		<u>143,851</u>	<u>138,143</u>
流動資產			
存貨		64,164	65,645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40,920	34,534
關連公司欠款		1,756	6,191
證券投資		7,741	7,741
可退回稅項		1,989	2,69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770	22,030
		<u>144,340</u>	<u>138,83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	57,821	44,309
應付稅項		409	572
租購合約債務		22	44
銀行借貸—已抵押		1,576	3,098
		<u>59,828</u>	<u>48,023</u>
流動資產淨值		<u>84,512</u>	<u>90,81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8,363</u>	<u>228,957</u>
非流動負債			
租購合約債務		49	49
銀行借貸—已抵押		30,308	30,308
		<u>30,357</u>	<u>30,357</u>
少數股東權益		<u>223</u>	<u>378</u>
		<u>197,783</u>	<u>198,22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496	4,348
儲備		193,287	193,874
		<u>197,783</u>	<u>198,222</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租賃 物業重 估儲備	投資 物業重 估儲備	股本儲備	滙兌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4,330	26,900	27,856	13,306	28,325	(67)	98,407	199,057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股份	18	340	-	-	-	-	-	358
換算海外業務之滙兌差額	-	-	-	-	-	1	-	1
期內溢利	-	-	-	-	-	-	6,766	6,766
已付股息	-	-	-	-	-	-	(8,660)	(8,660)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u>4,348</u>	<u>27,240</u>	<u>27,856</u>	<u>13,306</u>	<u>28,325</u>	<u>(66)</u>	<u>96,513</u>	<u>197,522</u>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4,348	27,239	28,163	9,465	28,325	(36)	100,718	198,222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股份	148	2,296	-	-	-	-	-	2,444
重估減值	-	-	-	(2,000)	-	-	-	(2,000)
換算海外業務之滙兌差額	-	-	-	-	-	(12)	-	(12)
期內溢利	-	-	-	-	-	-	3,477	3,477
已付股息	-	-	-	-	-	-	(4,348)	(4,348)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u>4,496</u>	<u>29,535</u>	<u>28,163</u>	<u>7,465</u>	<u>28,325</u>	<u>(48)</u>	<u>99,847</u>	<u>197,783</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13,950	12,708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2,010)	(2,082)
融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u>(6,194)</u>	<u>(8,984)</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淨額	5,746	1,64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030	51,504
滙率變動之影響	<u>(6)</u>	<u>1</u>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u>27,770</u></u>	<u><u>53,147</u></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簡明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若干物業及投資證券之重估作出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除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主要影響與遞延稅項有關。於過往年度，乃使用收益負債法就遞延稅項作出部份撥備，即除預期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之時差外，就所產生之時差確認負債。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規定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據此，除有限之例外情況外，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之相應稅基兩者之臨時差額，均須確認作遞延稅項。由於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任何特定過渡規定，此項新會計政策已被追溯應用。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期內按業務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業務溢利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 流動電話 千港元	銷售商業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接駁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安裝、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外部銷售	405,833	21,536	875	1,981	12,648	-	442,873
跨部銷售	-	-	-	1,050	-	(1,050)	-
	<u>405,833</u>	<u>21,536</u>	<u>875</u>	<u>3,031</u>	<u>12,648</u>	<u>(1,050)</u>	<u>442,873</u>
分部業績	<u>2,561</u>	<u>(555)</u>	<u>286</u>	<u>1,652</u>	<u>919</u>		<u>4,863</u>
其他經營收入							<u>164</u>
經營業務溢利							<u>5,027</u>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 流動電話 千港元	銷售商業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接駁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安裝、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外部銷售	357,469	17,404	708	1,127	16,484	-	393,192
跨部銷售	-	-	-	870	-	(870)	-
	<u>357,469</u>	<u>17,404</u>	<u>708</u>	<u>1,997</u>	<u>16,484</u>	<u>(870)</u>	<u>393,192</u>
分部業績	<u>3,206</u>	<u>882</u>	<u>(262)</u>	<u>626</u>	<u>3,728</u>		<u>8,180</u>
其他經營收入							<u>86</u>
經營業務溢利							<u>8,266</u>

跨部銷售以市場價格釐定。

4.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40	55
雜項收入	24	31
	<u>164</u>	<u>86</u>

5. 經營業務溢利

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自置資產	1,638	1,478
按租購合約持有之資產	7	13
	<u>1,645</u>	<u>1,491</u>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租購合約債務之利息	17	4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7	14
須於五年後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428	—
	<u>452</u>	<u>18</u>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 零 零 三 年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千 港 元
稅項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953	1,384
新加坡利得稅	—	98
	<u>953</u>	<u>1,482</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16%）之稅率計算。

新加坡之稅項乃以該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未撥備之重大遞延稅項。

8.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零）。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之純利3,47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6,76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436,013,947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433,219,436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較每股普通股之平均市價高，故並無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亦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10. 投資物業

董事已考慮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公開市值，而重估減值合共2,000,000港元已記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11.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
減：攤銷

二 零 零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千 港 元

5,998
300

5,698

於回顧期內，被收購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業績並無作出任何重大貢獻。

12.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兩星期至一個月。

此外，若干已建立長期關係及過往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則會給予較長之信貸期。

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 零 零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千 港 元
30日內	18,688	17,527
31至60日內	5,118	2,808
61至90日內	3,943	2,866
91至120日內	998	140
超過120日	5,611	6,103
	<u>34,358</u>	<u>29,444</u>
應收貿易賬款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6,562	5,090
	<u><u>40,920</u></u>	<u><u>34,534</u></u>

13.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49,828	37,057
31至60日內	941	24
61至90日內	1,399	—
91至120日內	3	—
應付貿易賬款	52,171	37,08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5,650	7,228
	57,821	44,309

14.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期間內，本集團曾與以下關連公司在日常業務範圍進行下列交易：

公司名稱	附註	交易性質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BIA Technology Ltd (前稱香港通訊工業 有限公司)	(i)	銷售予	9	—
	(i)	購買自	847	—
	(ii)	租金收入	38	—
香港通訊電腦 有限公司	(i)	支付電腦軟件保養費用及 購買電腦硬件	230	521
	(ii)	租金收入	125	124
香港通訊網域有限公司	(ii)	租金收入	—	13
	(i)	支付互聯網費用	42	35
Webradio Limited	(ii)	租金收入	—	54

附註：

- (i) 買賣及其他已付開支均按成本價加上某一百分比之溢利差價計算。
- (ii) 租金收入乃按使用面積計算，管理層認為此乃合適之分配基準。

15.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有關附屬公司取得銀行信貸而作出31,0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

16.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合共4,22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220,000港元)及54,4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4,400,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之抵押。

17.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三日，本集團已出售成本值為9,7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作價7,700,000港元，致使錄得虧損約2,0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純利為3,477,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6,800,000港元），而每股基本盈利為0.80港仙（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1.56港仙）。

銷售流動電話

鑑於在二零零三年四月及五月爆發非典型肺炎，本集團不得不將毛利降低以增加銷售額及減少存貨水平。因此，儘管營業額其後上升13.5%，此項業務之溢利乃減少至2,6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3,200,000港元）。

銷售商業解決方案

此項業務包括銷售辦公室電話系統、保安系統及提供集成服務。由於競爭激烈，加上成立保安系統銷售隊伍的前期費用，於回顧期間，此項業務錄得虧損6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溢利900,000港元）。

接駁服務

本集團向網絡營辦商轉介客戶使用其網絡服務，而本集團將就轉介服務收取佣金。此項業務錄得溢利3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虧損300,000港元），反映本集團致力削減成本之成果。

物業投資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購入一項物業，導致來自此項業務之溢利增加至1,7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600,000港元）。

安裝、維修及保養服務

由於爆發非典型肺炎致使此項服務之需求下降。營業額下跌約4,000,000港元，而溢利減少約75%至9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3,700,000港元）。

前景

本集團冀望對內地遊客之放寬旅遊政策及宣佈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後將可刺激下半年度之個人及企業消費。本集團將加強於中國內地之業務，並於美國、香港及其他地區銷售本身所建立之「Circle」品牌電訊產品。而5.8G無線PABX新產品預期將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推出市面。

最後，本集團謹此對本集團全體員工於期內所作出的貢獻及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合共約27,8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2,000,000港元)，而銀行借貸則為31,8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3,400,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為15.9%(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6.6%)。資產負債比率乃指借貸總額除以股東資金之百分比。

由於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定值，本集團所承受之匯兌風險較低。

發售新股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上市所得款項之用途分析如下：

	預計 千港元	實際 千港元
重新粉飾及擴展現有店舖	5,000	5,000
於英國及美國建立銷售及分銷網絡	4,000	500
擴展在中國之分銷渠道	4,000	—
在中國上海市成立合營企業，提供系統集成服務	2,000	2,000
研究及開發	8,000	8,000
一般營運資金	7,500	7,500
	<u>30,500</u>	<u>23,000</u>

尚未動用之結餘約7,500,000港元已存入銀行作短期存款。

前景

本集團冀望對內地遊客之放寬旅遊政策及宣佈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後將可刺激下半年度之個人及企業消費。本集團將加強於中國內地之業務，並於美國、香港及其他地區銷售本身所建立之「Circle」品牌電訊產品。而5.8G無線PABX新產品預期將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推出市面。

最後，本集團謹此對本集團全體員工於期內所作出的貢獻及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合共約27,8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2,000,000港元)，而銀行借貸則為31,8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3,400,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為15.9%(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6.6%)。資產負債比率乃指借貸總額除以股東資金之百分比。

由於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定值，本集團所承受之匯兌風險較低。

發售新股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上市所得款項之用途分析如下：

	預計 千港元	實際 千港元
重新粉飾及擴展現有店舖	5,000	5,000
於英國及美國建立銷售及分銷網絡	4,000	500
擴展在中國之分銷渠道	4,000	—
在中國上海市成立合營企業，提供系統集成服務	2,000	2,000
研究及開發	8,000	8,000
一般營運資金	7,500	7,500
	<u>30,500</u>	<u>23,000</u>

尚未動用之結餘約7,500,000港元已存入銀行作短期存款。

僱員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約300名員工（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230名，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00名），而期間內僱員酬金（不包括董事酬金）約2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18,000,000港元）。僱員薪酬及花紅乃按個別員工功績及表現而釐定，並最少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一直與僱員維持良好賓主關係。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所持普通股數目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陳重義	—	226,176,575 (a)	—
陳重言	—	68,417,400 (b)	—
陳文民	—	—	24,709,650 (c)
葉于貺	—	—	2,681,550 (d)
崔漢榮	1,939,200	—	—

附註：

(a) 217,691,727股股份由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全資附屬公司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持有，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乃陳重義先生家族信託之受託人。8,484,848股股份由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之公司Light Emotion Limited持有。

(b) 68,417,400股股份由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全資附屬公司Star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乃陳重言先生家族信託之受託人。

(c) 24,709,650股股份由陳文民先生全資擁有之Ocean Hope Group Limited持有。

(d) 2,681,550股股份由CIT Company Limited持有，葉于貺先生及其妻子各擁有其已發行股本之50%。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淡倉。

購股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17,10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4%。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 失效	於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1. 董事					
陳重義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日	0.17	4,300,000	-	4,300,000
陳重言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日	0.17	2,000,000	-	2,000,000
陳文民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日	0.17	1,000,000	-	1,000,000
葉于脫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日	0.17	1,000,000	-	1,000,000
崔漢榮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日	0.17	1,000,000	-	1,000,000
郭焯甜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日	0.17	2,000,000	-	2,000,000
陳明謙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日	0.17	1,000,000	-	1,000,000
胡國林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日	0.17	1,000,000	-	1,000,000
			<u>13,300,000</u>		<u>13,300,000</u>
2. 僱員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0.38	3,800,000	-	3,800,000
3. 客戶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0.38	6,500,000	(6,500,000)	-
			<u>23,600,000</u>	<u>(6,500,000)</u>	<u>17,100,000</u>

期內並無授出購股權。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券之方式獲取利益，而董事、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三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概無獲授任何購股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以下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所擁有之相關之權益及淡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

股東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	持有百分比
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	217,691,727	48.41%
Light Emotion Limited (附註1)	8,484,848	1.89%
Star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68,417,400	15.22%
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 (附註2)	294,593,975	65.52%
Ocean Hope Group Limited	24,709,650	5.50%

附註：

1. 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擁有Light Emotion Limited全部權益。
2. 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持有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及Star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權益。因此根據披露權益條例，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被視為實益擁有由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Star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Light Emotion Limited所擁有之本公司股份。

持股量已於上文所披露之董事之股份權益重覆列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接獲通知，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有任何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其他有關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並討論有關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等事項，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內任何時間並無或曾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重義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五日